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300238 证券简称:冠昊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5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证券代码:300238,证券简称:冠昊生物)于2024年8月29日、8月30日、9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沟通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公开重大信息,但公司关注到部分媒体、股吧等平台讨论“全国首张干细胞(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发”事件及相关热点信息。目前公司在细胞领域及业务包括免疫细胞存储技术、免疫细胞存储技术、干细胞储存技术、膝关节及医美类细胞衍生生物产品应用技术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股票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大事;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道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4-123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及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其中,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剩余部分的回购金额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内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及2024年3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回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的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报告书,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4.75元/股。除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间内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进展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二次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8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9,600万元(含),回购价格区间上限不超过4.8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3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0,571,400股,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1.12%,最高成交价格3.15元/股,最低成交价格2.99元/股,成交总金额32,310,465.5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4.80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4-063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元/股(含),且不低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9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28.40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23,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3%,最高成交价为27.7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5.4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6,638,001.40元(不含交易费用)。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博 公告编号:2024-081

南京佳力博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京佳力博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南京佳力博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财务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交流和沟通。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并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网络预问诊”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do)和邮件方式提前征集投资者的关注问题。

公司于2024年9月2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南京佳力博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何林先生、总经理林庆先生、独立董事谢淑莲女士、财务总监叶莉女士、董事会秘书高健先生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答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提问,主要问题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目前公司在手订单有多少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截至2024年8月10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106,919.44万元。谢谢!

问题2:数据中心一期项目是和谁一起合作开发的?绿色数据中心在行业中处于什么地位?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南京精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系由佳力博全资子公司南京精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负责建设运营,南京精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设计PUE值为1.25,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佳力博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4-052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5月16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2024年5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累计已回购股数	310,26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总额比例	0.6%
累计已回购金额	5,791,676.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7.95元/股-179.00元/股

注:1、因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8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174.19元/股(含),本次实际回购价格最大值为179.00元/股,实际回购价格最小值为127.95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调整不影响回购股份数量;实际回购价格最小值127.95元/股在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发生,未超过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174.19元/股;

2、“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额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236,724,883股计算。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28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和2024年3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4-071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2/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2月12日至2024年12月31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万元-1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用于补充公司偿债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21,241,872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总额比例	0.67%
累计已回购金额	40,766,016.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2.51元/股-52.1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盛硅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合盛硅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盛硅业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根据议案内容,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80.4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9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2月6日至2025/2/4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用于补充公司偿债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2,477,002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总额比例	0.7011%
累计已回购金额	4,591,079.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9.65元/股-96.0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未来适用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决定在原定回购额度基础上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将回购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4-066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9,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自2024年1月29日起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用于补充公司偿债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707,39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总额比例	1.9413%
累计已回购金额	24,390,312.5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00元/股-10.2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18.1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2024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767,3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9413%,实际回购价格为10.27元/股,最低价为7.0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4,390,312.5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79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1	陈红良	董事、总经理	150,000
2	方泽宇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00,000
3	陈崇忠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0,000
4	陈彦伟	副总经理	100,000
5	陈伟	副总经理	100,000
6	方晖	副总经理	80,000
7	吴志勇	副总经理	50,000
8	李强	董事会秘书	22,000

注:1、回购对象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对象,其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1	陈红良	董事、总经理	-247,000
2	方泽宇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56,000
3	陈崇忠	副总经理	-79,000
4	陈彦伟	副总经理	-79,000
5	陈伟	副总经理	-39,000
6	方晖	副总经理	-62,400
7	吴志勇	副总经理	-85,800
8	陈伟峰	副总经理	-31,200
9	李强	董事会秘书	-37,2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2)。

(三)公司于2024年5月7日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对因终止实施2021年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其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1	陈红良	董事、总经理	-247,000
2	方泽宇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56,000
3	陈崇忠	副总经理	-79,000
4	陈彦伟	副总经理	-79,000
5	陈伟	副总经理	-39,000
6	方晖	副总经理	-62,400
7	吴志勇	副总经理	-85,800
8	陈伟峰	副总经理	-31,200
9	李强	董事会秘书	-37,2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132,472	12,885,47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86,335,142	1,686,335,142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610,000
总股本	1,699,467,614	1,699,215,614

注:1、回购前总股本是指截至2023年8月30日的总股本,回购完成后总股本是指截至2024年8月30日的总股本,该数据来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注2:公司股份变动主要系回购实施期间,公司可转债转股,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所致。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22,703,060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事项,如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用于上述用途,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上述回购股份有关上市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股份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分配、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回购资金,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79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于2024年8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于2023年9月6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3年9月8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9)。

2024年8月30日,回购期间届满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2,703,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4%(截至2024年8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697,212,963股),回购最高价格为39.4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21.98元/股,回购均价33.0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750,496,013.79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内容,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前述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方案完成回购。

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1日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按照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统一安排,完成股份回购注销、授予登记外,不存在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1年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其中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江波先生、监事陈虹女士因担任监事丧失激励资格,分别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8,400股、27,80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135)。

(二)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